关于开展鲤城区公开招聘2022届省内本科高校

优秀师范毕业生面试工作的通知

根据《泉州市公开招聘2022届省内本科高校优秀师范毕业生公告》《关于开展泉州市公开招聘2022届省内本科高校优秀师范毕业生面试工作的通知》精神及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有关规定，现就鲤城区公开招聘2022届省内本科高校优秀师范毕业生面试工作通知如下：

一、面试时间、地点

2022年5月8日（星期日）上午9：00，鲤城区临江街

道五堡社区兴才路2号鲤城区实验小学教学楼一楼报到。

二、面试对象

报名参加泉州市鲤城区公开招聘2022届省内本科高校优秀师范毕业生考试且通过初审的考生。

三、面试形式及内容

1.面试参照结构化面试方式进行，结合教育教学政策及教学实际工作，主要考核考生的教育教学综合素质。面试评委由7人及以上组成，采取去掉一个最高分、一个最低分，取算数平均分数的方法确定报考人员的面试成绩。

2.面试成绩实行百分制，总分为100分，合格线为70分。成绩采取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2位，未达到合格线者不予聘用。

3.面试成绩在泉州市鲤城区教育局政务公开网公告栏(http://www.qzlc.gov.cn/zwgk/qzbm/jyj/ggl/)及学校网站公示7个工作日。

四、注意事项

1. 有关考务信息将通过泉州市鲤城区教育局政务公开网站公告栏发布，请报考人员及时留意。因未关注网站相关消息而影响招聘的，后果由报考人员自负。

2.本次招聘将严格按照新冠肺炎防控有关要求落实防疫措施。境外入泉考生实行从口岸入境、身份核实、检验检疫、核酸检测、转运分流、隔离观察到居家医学观察等全流程闭环管理，实施14天集中医学观察+7天居家医学观察+7天健康随访管理。高风险地区入（返）泉考生实施14天集中医学观察，中风险地区入（返）泉考生实施14天居家医学观察（不具备居家观察条件的，应转为集中医学观察），中高风险地区所在县（市、区）的低风险地区以及尚未公布中高风险地区但疫情形势复杂严峻的地市入（返）泉考生实施7天居家医学观察+7天居家健康监测。考生若从其他城市入（返）泉参加考试的，需遵守各有关地市疫情防控要求。考生若为中、高风险地区所在城市的人员、行程码带星者或健康码红码、黄码人员，要及时报告所在社区。对隐瞒不报造成疫情传播的，将依法追究责任。若本通知发出后，属地的新冠肺炎防控有关要求有调整，则按调整后的最新要求执行。

3.考生应于规定报到时间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泉州市公开招聘2022届省内本科高校优秀师范毕业生报名登记表》、就业协议书原件（内容空白且要求份数完整）到指定的报到地点，提交考前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打印在A4纸）和《考生健康申明卡及安全考试承诺书》（见附件）。考生需备好个人健康证明出示动态“八闽健康码”（通过“闽政通APP”L4级的身份认证（人脸识别），绿码方可进入面试现场）、行程码，在进入考点前需出示考生“八闽健康码”、行程码。

4.根据疫情防控要求，考生体温正常，方可进入考场参加考试；考试期间，若发热（体温≥37.3℃）等身体异常症状时，经医务专家小组复检，体温正常的，可继续参加考试。在面试时，必须全程佩戴口罩。

5.所有考生必须服从面试考点的组织安排，在规定的时间内到面试地点报到、抽签、面试。迟到超过10分钟或未报到者则视为自动放弃面试资格。

6.考生面试前须在工作人员的引导下，到候考室休息等候，遵守面试纪律，服从管理，不得高声喧哗。考生不得携带任何通信工具和违禁物品进入面试考室。除考点提供的资料外，一律不得将教学参考书和其它书籍、材料带入面试考室现场，一经发现，取消本次面试资格。在面试过程中，只能体现“面试顺序号”，不得报出本人姓名及毕业学校等个人信息。

7. 根据岗位招聘人数，在面试成绩合格线以上的考生中按高分到低分的顺序依次等额确定体检人选。若同一职位最后一名体检人选有2个及以上面试成绩相同的，则加试一场面试，面试成绩排名以加试成绩为准，决定体检对象。

8. 经体检、考察合格者确定为拟聘用人选，在泉州市鲤城区教育局政务公开网公告栏(http://www.qzlc.gov.cn/zwgk/qzbm/jyj/ggl/)进行为期7个工作日的公示。公示期满不影响聘用的，分岗位按报考人员面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选择用人学校。

9.对报考人员资格审核贯穿招聘全过程，一经发现报考人员不符合招聘公告规定或提供虚假信息（含考察期间提供的证明材料等），取消考试和聘用资格，已聘用的，解除聘用合同关系。

附件：考生健康申明卡及安全考试承诺书

 泉州市鲤城区教育局

 2022年4月28日

附件

报考人员健康申明卡及安全考试承诺书

特别提示： 为确保您顺利应考，请提前打印并填写完整。考试需提交1份，进考室时交工作人员。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有效手机联系方式：

本人过去14日内住址（请详细填写，住址请具体到街道/社区及门牌号或宾馆地址）：

1. 来自中高风险地区。□是□否
2. 有旅居史、境外返闽、有境外人员接触史或有疑似症状等情况的考生，以及考前14天体温异常的考 生。□是□否
3. 考前14天在居住地有被隔离或曾被隔离且未做过核酸检测的考生。□是□否
4. 共同居住家庭成员中有以上情况的考生。□是□否
5. 考前14天体温异常的考生。 □是□否
6. 考前14天工作（实习）岗位属于医疗机构医务人员、公共场所服务人员、口岸检疫排查人员、公共交通驾驶员、铁路航空乘务人员的考生。□是□否
7. “八闽健康码”为非绿码的考生。□是□否

提示：报考人员应携带考前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报告单，核酸检测阴性方可进入考点。

本人承诺：我已如实逐项填报健康申明卡。如因隐瞒或虚假填报引起检疫传染病传播或者有传播严重危险而影响公共安全的后果，本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自愿接受《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治安管理处罚法》《传染病防治法》和《关于依法惩治妨害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违法犯罪的意见》等法律法规的处罚和制裁。

本人签名： 填写日期：